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蔡甸区交通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4]第063号

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（单位）于 2024 年 02 月 05 日申请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S105城关至柏林段、S106大东村至康湾段、S114港洲村至曲口段功能性修复（中修）工程项目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4 年 03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8 月 31 日。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2024年02月19日

